

证券代码：600282 证券简称：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37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因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主行权，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,335,869 股。

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中的授权，对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中相关条款做相应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原第六条：

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,142,870,142 元。

现修改为：

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**6,146,206,011** 元。

二、原第十九条：

公司股份总数为 6,142,870,142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6,142,870,142 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

现修改为：

公司股份总数为 **6,146,206,011**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**6,146,206,011** 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修订后的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